证券代码：001386　　证券简称：马可波罗　　公告编号：2026-045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叶国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叶国华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叶国华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叶国华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叶国华先生已顺利完成董事会秘书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叶国华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国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海口东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5%股份，辞职后其间接所持股份将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叶国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叶国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利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王利民先生具备五年以上财务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

王利民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承诺尽快预约并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任前知识水平测试并取得培训证明。

王利民先生任职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王利民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北王路高埗段102号

电话：0769-88463258

传真：0769-88463258

电子邮箱：zqb@marcopolo.com.cn

特此公告。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附件：王利民先生简历

王利民，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历任东莞市唯美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财务中心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清远市润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东莞市首铸星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粤珠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莞市新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

王利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招商资管马可波罗员工参与深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嘉兴易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股权，持有公司股东嘉兴慧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0%股权。除此之外，王利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